

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，落实国务院《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》的要求，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开展沪市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的倡议》，公司将立足新发展阶段，构建新发展格局，聚焦主责主业，突出质量效益，强化科技创新，持续深化改革。以发展“新质生产力”为契机，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，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，维护资本市场内在稳定性，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。公司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和自身发展战略，特制定 2025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。具体措施如下：

一、聚焦主责主业，提升核心竞争力

坚持聚焦主责主业，全面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，扎实推进公司“一体两翼”发展战略的落地实施。坚持做好高速公路运营管理，以服务赢客户引车流创增收；推动科技创新与运营管理深度融合，充分发挥智慧管控平台优势，坚持收费管理创新创效，不断增强公众出行的获得感、幸福感和安全感。践行全生命周期养护理念，坚持“预防为主，防治结合”的方针，坚持科学养护、智慧养护，培养“专、特、精、新”养护队伍。坚持以精细化管理推动养护工作高质量落实，着力强化公路运行服务能力，着力优化高速公路应急保障体系，持续释放高速公路管养能力，不断提升公司核心实力。积极跟进国家相关政策，提前谋划哈大高速

改扩建项目的实施路径，合理预测建设规模和标准，科学论证项目建设方案和投资模式，做好各项前期工作，推动哈大高速改扩建项目顺利实施，延长哈大高速的收费年限，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。

二、 坚持战略引领，拓宽发展空间

2025年，公司将紧跟国家发展新质生产力要求，充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在新能源、新材料产业领域持续发力，推动产业翼落地达效，不断拓宽公司的发展空间。新能源板块在现有业务基础上充分挖掘省内优质投资项目，不断扩大产业规模，提高收入水平，同时探索综合能源管理，坚持多元化、快速化、规模化、效益化、科学化发展新能源业务，逐步拓展省外新能源项目，实现新能源产业的跨越式规模化发展。新材料板块充分整合资源，完成石墨产业全产业链搭建，实现石墨“一体化”产业布局。矿源端，已实现45万吨/年到200万吨/年产能提升，下一步将推动天然石墨的开采与加工。研发端，加快石墨产业关键共性技术攻关，与高校和科研院所开展科技协同，与下游应用企业共建共创，通过产业联盟开展技术交流和成果对接，建立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创新联合体，实现资源互通，优势互补，有效节约科研成本，加快科研成果落地转化。

三、 坚持数创融合，助推新质生产力

公司坚持以高企创新生态为指引，将公司科技创新与数字化转型有效结合，围绕公司既有产业及新产业的发展，持续推进新

质生产力培育进程。探索实践“依托高速公路运营主业孵化科创成果、科创成果反哺赋能主业”的发展模式，在现有全场景、全覆盖智慧云收费机器人系统应用基础上，探索“无人化、少人化”收费模式，推动科技创新及成果转化应用；推动数字化转型赋能，强化门架视频数据、收费车道数据的实时应用能力，创新稽核模式，提升管理质效；公路养护实行轻量化日常巡检及无人机检测，实现巡检效率提升、成本降低的目标，使巡检过程更加便捷、高效；全面构建出租车安全综合管理平台、企业微信端、驾驶员微信小程序端三位一体并驱式联动，带动企业加快数字化改革新进程；应用光伏新能源运维管理平台，远端可视可控，采用云计算、物联网、大数据等前沿技术，实现运维与结算功能；谋划建立数据中台，构建公司数据治理体系，加快开展数据标准化、元数据和主数据管理工作，充分激活数据要素潜能，强化数据治理、推进数据共享，释放数据价值。

四、 重视投资者回报，推动价值提升

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的投资回报，建立科学的股东回报机制。不断规范公司市值管理行为，制定《市值管理制度》，推动公司投资价值提升，持续提高股东回报能力。科学制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，将现金分红政策写入《公司章程》并严格执行，不断增强现金分红的稳定性、持续性和可预见性。公司自成立以来，坚持将发展成果与股东共享，已经连续十四年进行现金分红。2010年至2023年累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10余亿元(含税)，

近三年年均现金分红比例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60%以上。

2025年，公司将根据盈利水平、现金流状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综合考量，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形式及比例，在现金流量充裕且盈利状况良好的情况下，优先选择现金分红，切实回报股东，增强市场信心。

五、提升信披质量，优化投资者关系

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循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并致力于加强信披文件的易读性、有效性，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以及透明度，确保所有股东公平、及时地获取公司应披露的信息。公司期望通过高质量的信息披露客观展现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与投资者建立良好的信任基础。

公司始终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，通过接待投资者来访、接听投资者热线电话、上证e互动平台问答、召开业绩说明会、参加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等多种方式，主动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联系与沟通。公司将继续为投资者提供多样化的沟通渠道，并加强新媒体传播手段的运用，使业绩说明会等线上交流方式呈现更加丰富的内容。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等主要负责人也将更多参加有关活动，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互动沟通关系。

公司将继续以高质量信息披露为抓手，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，秉持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”的原则，不断增强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和针对性，提高上市公司透明度，全面、高效向市场和投资者传递公司价值，与投资者保持长期稳定的互动互信关系，提升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。

六、 坚持规范运作，提升治理效能

2025年，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提高规范运作水平。通过深入研究新修订的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结合公司实际，持续完善以《公司章程》为核心的内部治理制度体系，弥补制度短板，夯实制度基础，确保公司内部管理的制度化、规范化水平稳步提升。

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机制，2025年度，公司将继续为独立董事履职创造有利条件，强化履职支撑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上市公司治理中参与决策、监督制衡以及专业咨询的作用。此外，公司还将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，严格落实重要事项日常管理规范和风险防范处置机制，筑牢企业发展安全屏障，积极为广大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和决策创造有利条件，提升投资者对公司发展战略的认同，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共同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。

七、 强化“关键少数”责任，提升合规意识

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“关键少数”的职责履行和风险控制，通过董事会各专

门委员会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等多层级多维度对“关键少数”在核心重点领域加强监督。

2025年，为压实“关键少数”主体责任，公司将与其始终保持紧密沟通，并密切关注监管政策动态，多维度开展政策解读和案例学习培训，切实提高“关键少数”的合规意识和履职能力。公司将继续推进包括股权激励、员工持股计划等工具在内的长效激励机制可行性研究，使公司管理团队、核心骨干人员与公司股东实现成果共享、风险共担，强化正向激励，充分激发“关键少数”的创造力与积极性，加强“关键少数”与中小股东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意识，倡导共同发展的理念，进一步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、可持续发展。

公司将依据上述行动方案持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，以高质量发展成果回报广大投资者，积极传递公司价值，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，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本方案所涉公司经营计划、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，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，未来可能受国内外市场环境、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，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